

# 子洲县财政局文件

子财发【2022】311号

## 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呈报 2022 年度 会计评估监督检查工作总结的报告

市财政局：

为切实履行财政部门法定的会计监督职责，充分发挥会计监督服务宏观调控和财政管理、保障财税政策执行、提升会计信息质量的重要作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财政检查工作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榆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2 年度财政政策监督工作要点的通知》（榆政财函【2022】7号）精神，我局决定于 2022 年 5 月至 9 月开展会计监督检查工作。我现将有关情况总结如下：

### 一、领导重视，职责明确

根据中省市文件精神，我县立即进行了研究部署，并印发了《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财政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64号）文件，并成立检查领导小组，由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具体负责，抽调了 8 名业务骨干，共组成了

二个检查小组，对对县城中小学校收费情况进行检查，涉及学校和单位有：第二中学、实验中学、实验小学、第一小学、第二小学、第三小学和青少年活动中心6个单位实施会计评估监督检查工作。同时对城投公司运营情况展开了调研。为了充分认识到本次会计评估监督检查的重要性，全面提高每位评估人员的思想觉悟和业务水平，集中全体人员强调了检查纪律，并就具体的评估检查方法、步骤、具体评估检查中应注意的问题等进行了辅导培训。

## 二、精心组织，认真开展工作

深入贯彻中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和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国家宏观调控重点和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选择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和群众关心的热点开展会计监督检查。

（一）重点选择教育行业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主要对县城中小学校收费情况进行检查，涉及学校和单位有：第二中学、实验中学、实验小学、第一小学、第二小学、第三小学和青少年活动中心。我们按照财政部规定的程序对所抽取的六个单位进行了送达会计监督与评估。

（二）对城投公司运营情况进行了调研。我们抽调专业人员深入到城投公司，与公司负责人、相关管理人员及有关业务人员进行了调研，形成了调研报告。

## 三、会计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 （一）课后延时收费方面

1、个别学校未按照文件要求对课后延时服务收费进行单独明细核算。

根据县教体局有关文件精神，你校收取的课后延时服务费应该设有单独的明细科目进行会计核算。

2、有个别学校课后延时服务支出中一线教师补助未达到80%以上。

根据县教体局有关文件，你单位就课后延时服务支出项目应增加一线教师补助发放比例，拿出不少于80%的资金用于一线教师补助的发放。

3、有个别为学校2021年度春秋两季收取的课后延时服务费均有结余。

按政策规定课后延时服务收费属于服务性收费，应遵循“公平自愿、据实收取、及时结算、定期公布”的原则，按照学期收取，多退少补。

## （二）关于校外活动方面

1、未建立明细账对培训费进行核算。

根据县教体局有关文件，你站收取的校外活动费应该设有单独的明细科目进行核算，确保收费不盈利。

2、内控管理制度不健全。

2021年度检查中没有见到量化的有关制度，更没有见到教育部门对你站的有关方案的批复，只见班主任津贴发放细则，而且细则中也没有有关的法规、制度、文件作为依据。

## 四、会计监督检查的整改情况

各被检查单位针对存在的问题，分别提出合理化的整改建议，将整改结果及时报送到了我中心。

## 五、主要工作做法

（一）提高思想认识。严肃财经纪律，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检查组成员严格了遵守各项检查纪律和廉政规定。

（二）提升检查质量。严格规范检查工作程序。坚持查调结合，抓好了信息报送，认真总结工作经验做法，及时反映重大问题事项。全面实行查前公示和查后公告，进一步提高检查工作实效。

（三）严格依法检查。严格依法行政，坚持依法依规依程序开展检查，做到事实清楚、责任清晰、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到位。各被检查单位积极支持配合检查组工作，及时提供检查工作所需的材料和数据，并为检查工作开展提供了必要的条件。

子洲县财政局

2022年9月30日